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
號

承辦人：段文珊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24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AU863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芝區興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8195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115年中小學《教師數位與AI教學指引》、
《校長數位與AI學習領導指引》、《家長數位與AI學習知
能指引》及學生可自學之《AI之學習應用手冊》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9月1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52702499號函
辦理。

二、「AI人才方舟計畫」以「打造中小學AI智慧教育新生態」
為核心目標，以數位教學指引搭橋樑，培育具備AI素養、
創新能力與人文關懷的未來人才。

三、旨揭3本指引（對象分為教師、校長及家長）及3本學生手
冊（內容依學習階段規劃為國小、國中及高中）配合政策
方向同步增修，作為支持學校、教師、家長與學生共同航
向AI時代的教育支持系統，各本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教師數位與AI教學指引：對準AI素養框架與AI人才圖
像，強調以人為中心的思維；導入AI Agent，AI從工具



轉化為學習設計協作夥伴，提升AI賦能教學，以AI促進教師專業發展。

(二)校長數位與AI學習領導指引：建立校長AI素養、推動校園數位行政轉型、引導校園內應用數位與AI形成領導決策，協助全國校長將數位與AI科技納入校園促進個人化學習，建構安全且永續的環境。

(三)家長數位與AI學習知能指引：從AI素養出發，涵蓋網路安全、訊息辨識、網路霸凌、詐騙防範、短影音使用等重要議題，透過家長數位與AI陪伴能力，培養孩子自主學習及健康使用科技習慣。

(四)AI之學習應用手冊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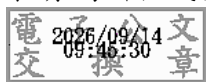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國小版：從認識生活中的AI開始，透過有趣故事與互動任務，學習安全使用AI，培養探索、創作與思考的能力。
- 2、國中版：學習善用AI工具，掌握提問技巧、資訊查證與學習應用的方法，讓AI成為學習路上的最佳夥伴。
- 3、高中版：深入了解AI運作原理、資訊判讀與數位倫理，培養批判思考能力，在判斷、反思與實踐中，習得AI無法取代的能力。

四、相關指引及手冊各本電子檔業已登載於教育部AI人才方舟計畫入口網/資料下載/(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download.php>)，請各校參採運用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工程營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政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衛生保健及環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

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國際文教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